

## 重庆市第一届智力运动会宣传合作协议

甲方：重庆市棋院

乙方：重庆俞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为有效执行重庆市第一届智力运动会宣传项目，甲、乙双方根据各自职能签署《重庆市第一届智力运动会宣传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中，甲方是活动组织的主办单位，乙方是宣传项目的执行单位。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总则

重庆市体育局与重庆市棋院将于8月-10月联手举办重庆市第一届智力运动会。开幕式计划于9月16日举行，4棋1牌的比赛安排如下：8月5日至9日在九龙坡区举行国际象棋比赛；8月6日至9日在沙坪坝区举行国际跳棋比赛；8月16日至19日在长寿区举行象棋青少年组比赛；10月10日至14日在永川区举行象棋公开组比赛；10月12日至14日在大渡口区举行五子棋比赛；10月17日至21日在秀山县举行桥牌比赛；10月23日至28日在两江新区举行围棋比赛；10月28日在两江新区举行闭幕式。闭幕式在10月28日举行。本次宣传推广的目的是，通过智运会的举办，吸引和带领更多群众参与到智力运动中，深化智力运动的大众基础，推动智力运动项目的广泛普及和发展，提升重庆市棋院的公众形象，进一步扩大智力运动的品牌辐射面和影响力。

### 二、协议服务期限

项目名称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服务时间
官网网站	1	9000	9000	2018年8月-11月
官方微信	1	3000	3000	2018年8月-11月
官方微博	1	2000	2000	2018年8月-11月
稿件撰写	1	38000	38000	2018年8月-11月

赛事宣传片	1	60000	60000	2018年9月16日前
赛后专题片	1	52000	52000	2018年8月5日-10月28日
宣传海报	1000	5	5000	2018年9月16日前
总秩序册	200	50	10000	2018年9月16日前
总成绩册	200	85	17000	2018年11月16日前
画册制作	800	72.5	58000	2018年11月28日前
总体概念及视觉设计	1	50000	50000	2018年11月28日前
吉祥物制作	500	72	36000	2018年9月16日前
开闭幕式直播	2	50000	100000	2018年9月16日 2018年10月28日
5大项目决赛	5	10000	50000	1、2018年8月9日 2、2018年8月19日 3、2018年10月14日 4、2018年10月21日 5、2018年10月28日

### 三、协议内容

####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并为乙方提供拍摄方便及工作对接人，并为乙方提供相关资料。若遇赛事活动内容及时间调整，甲方需提前2个工作日告知乙方。若因临时调整而导致拍摄工作的不完整，由甲方承担其责任。

(二)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提出建议和意见，以便乙方的工作符合要求。

(三) 甲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并按合同所协商的条款支付费用。

####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搭建赛事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

建立“重庆第一届智力运动会”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线上平台重点展示重庆第一届智力运动会赛事规程、竞赛信息，及时跟进赛事报道、

运动会各单项成绩及各代表团成绩、精彩照片及视频展示，为赛事举办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 （二）宣传内容的撰写和更新

在智运会举办期间，组建 4-5 人专职团队对智运会官方新闻通稿进行撰写，并及时在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上更新最新内容，包括精彩图集和视频、最新公告、成绩发布、竞赛规程等板块更新对智运会官方新闻稿件进行撰写，开、闭幕式领导讲话初稿及比赛期间照片拍摄。

在纸媒及华龙网对赛事进行报导宣传。

## （三）整体视觉设计

由于本次智运会是重庆首次举办，我们将对赛事进行统一的主视觉设计，以便提升赛事整体形象，提高大众认知感。

设计内容包含：吉祥物、宣传口号、各单项奖杯、奖状和奖牌、团队奖杯，其中各单项比赛设计奖牌（包含金、银、铜 3 块），团队奖杯将根据 5 大项目特色进行专属奖杯设计，团队奖杯为一大一小 5 套，大奖杯将在 4 年一届的智运会中一直传承下去，小奖杯则由冠军团队留存。设计元素将把重庆山水、地标和智力运动巧妙融合，成为重庆智运会的一大亮点。

在网络平台开设专题或专栏进行公开征集主题口号，由供应商负责评选，并负责发放奖金：最佳设计奖 3000 元；优秀奖 3 人，800 元/人。

在网络平台开设专题或专栏进行公开征集吉祥物，由供应商负责评选，并负责发放奖金：最佳设计奖 5000 元；优秀奖 3 人，1000 元/人。

吉祥物按设计方案制作 500 个。

## （四）宣传片

本次宣传片将分为赛事宣传片和赛后专题片。

1. 赛事宣传片：时长 2 分钟，主要内容为通过对重庆山水特色、重庆 4 棋 1 牌的发展进程，以及古力、檀啸、谭中怡等重庆棋类领军人物对重庆第一届智运会的美好祝愿等内容，对重庆第一届智运会进行赛前宣传。工作内容包含宣传片的拍摄、剪辑，最终成片将在官方平台、户外媒体、电视媒体以及运动会开幕式上进行投放。

2. 赛后专题片：时长 10 分钟，主要内容为通过对开幕式、5 大项目的跟踪拍摄，从赛前花絮-赛中博弈-赛后故事的精彩剪辑，全面展现本次智运会比赛

盛况及对重庆智力运动的影响。工作内容包含专题片中每个单项比赛的跟踪拍摄、剪辑，最终成片将在官方平台、户外媒体、电视媒体以及运动会闭幕式上进行投放。

#### （五）运动会资料设计及制作

1. 设计并制作 0.5×0.8m 宣传海报 1000 张
2. 设计 10 种工作证
3. 设计并制作总秩序册 200 本（大 16 开，70g 双胶纸），每本大概 60 页。
4. 设计并制作总成绩册 200 本（大 16 开，70g 双胶纸），每本大概 180 页。
5. 设计并制作画册 800 本。为本届智运会制作精美画册，让重庆市棋院及各区县单位长久留存，以供参考。画册内容包括：运动会概况、领导关怀、媒体报道、比赛照片，每项比赛进行数据分析，运动会总结及重庆智力运动的发展规划，总体印制精装画册 800 册（大 16 开，128g 哑粉纸，每册 52 页，全彩页印刷）

#### （六）运动会直播

在开、闭幕式时将利用转播车、卫星车以及重庆卫视专业赛事直播团队对现场盛况进行 1 机位全程实时直播，并将在第一眼 APP、云动重庆、一直播、花椒直播、企鹅直播等新媒体上对赛事进行同步直播，以便在第一时间让广大受众观看运动会盛况。

同时在 5 大项目决赛时也将对赛事精彩博弈进行全程实时直播，直播平台包含云动重庆、一直播、花椒直播、企鹅直播等新媒体。直播总场次为 7 场。

#### 四、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于本合同签定及乙方开具国家认可的统一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的首批款项为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 245,000 元（大写：贰拾肆万伍仟元整）。

（二）在甲方验收后乙方开具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尾款为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 245,000 元（大写：贰拾肆万伍仟元整）。

（三）付款方式：银行转账。乙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重庆俞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税号：91500108686238653E

开户银行：东亚银行重庆江北支行

账号：133210044375400

（四）如乙方未按协议约定或双方确认的事项履行的，甲方有权停止支付价款并解除合同。

（五）如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乙方有权停止执行该活动并解除合同。

## 五、协议的生效、变更、终止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终止，变更、终止该协议应采取书面形式。

2、活动及赛事因不可抗力导致取消的，或因报批延迟、场地档期冲突等客观原因导致取消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 六、声明及保证

1、甲、乙双方声明授权代表已获得充分授权可代表其签署协议书，签约方有能力履行其于本协议书项下的义务，并且该等义务行为不违反任何对其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的限制。

2、甲、乙双方保证仅为本协议目的，依本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之约定，善意使用属于双方的有关知识产权及商业信息，不得以任何方式侵犯所知悉的属于对方的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

3、活动的品牌、形象、相关策划方案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用于自身的经营行为中。

4、甲、乙双方保证在履行协议过程中严格遵照协议约定和授权范围行使相关权利，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及商业信息。

## 七、保密责任及知识产权约定

1、乙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协议而了解或接触到的甲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机密资料和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

2、除本协议规定之工作所需外，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披露甲方的商业信息、技术及其他资料。

3、双方合作过程中涉及的甲方所有或经授权使用的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前，乙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或授权他人使用。

4、双方根据本协议所制作的涉及甲方的活动方案策划、活动执行手册以及向甲方提交的报告等所有材料，包括著作权、邻接权在内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等）全部归属于甲方。

#### 八、免责条款

如因政府行为、战争、火灾、爆炸、洪水等不可抗力造成的双方无法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或实现本协议目的，可免除因不可抗力而产生的违约责任，但由于一方违约致使受到不可抗力影响除外。

#### 九、法律使用及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的规定，并履行各自的义务。因履行本协议或对本协议效力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其他约定

1、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以签署书面补充协议的形式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的提前终止不影响双方于本协议提前终止日前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3、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4、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方式采购，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重庆市棋院

（签章）：

日期：2018年8月10日

乙方：重庆俞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签章）：

日期：2018年8月10日